

5歲幼兒免學費 弱勢加額補助

【台北訊】教育部補助5歲幼兒免學費補助，再加碼弱勢加額補助，最弱勢家庭可免費讀公幼，私立幼兒園每學年最高補助6萬元。

總統馬英九在民國100年元旦文告提出5歲幼兒免學費政策，同年8月上路。教育部表示，102學年度5歲幼兒

免學費教育計畫102學年度第一學期補助已開始受理申請，10月15日截止，只要家中有96年9月2日至97年9月1日間出生且符合補助辦法的小朋友就可申請。

教育部表示，免學費補助含「免學費補助」及「經濟弱勢幼兒加額

補助」，免學費補助無家戶年所得限制，公幼直接減免學費，每名幼兒每學年最多可省新台幣1萬4千元，私幼可比照公幼直接減免或等政府補助款撥付後再轉撥給家長，每名幼兒每學年最多可節省3萬元。

弱勢加額補助部分，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，或100年度家戶年所得總額(5歲幼兒及爸爸與媽媽合計)70萬元以下家庭者，除免學費補助以外，還可再申

請弱勢加額補助，依所得級距，每學年加額補助就學費用1到3萬元。

教育部表示，經濟最弱勢的家庭，合計免學費和弱勢加額補助後，可免費就讀公幼，就讀私幼者，每學年最高補助6萬元，而家長需填妥小朋友就讀園所發給的申請表，再由園方協助至資訊系統確認補助資格及額度，比對結果將以書面通知，並協助家長辦理後續補助。